

「犯罪经历证明书」申请手续指南

犯罪经历证明书的申领手续如下；

1 受理时间

- 周一到周五(节假日除外)
- 上午九点到上午十一点半，下午一点到下午四点

2 受理地点

- 熊本市中央区水前寺6丁目18番1号(警察大楼6楼)
- 熊本县警察总部刑事部鉴定科 海外出国办公室(警察局不可)

3 申请人

- 只限申请者本人(需要采取本人的指纹)

4 申请先

(1) 在日居住者(日本国内有「住民登录」者)

在熊本县警察总部申领犯罪经历证明书时的申请者是原则上在熊本县内办理居民登记的人。但是，在熊本县外办理居民登记的人有特别理由的话，也可以带着理由书(申立书)去熊本县警察总部申领手续。

(2) 在外国居住者(日本国内没有「住民登录」者)

申请证明书在您居住国家的日本公馆(日本大使馆，日本总领事馆)也可以，所以请您问日本公馆查询手续的详细内容。

5 所需证明文件

(1) 在日居住者(日本国内有「住民登录」者)

日本人	1 护照(有效期内，不可副本) 2 住民票或住民票记载事项证明书(发行6个月内)※① 3 有关说明「需要犯罪经历证明书」的文件※②
外国人	1 护照(有效期内，不可副本) 2 住民票(发行6个月内)或外国人登录证明书或在留卡 3 有关说明「需要犯罪经历证明书」的文件※②

(2) 在外国居住者(日本国内没有「住民登录」者)

日本人	1 护照(有效期内，不可副本) 2 住民票的除票或户籍的附票(发行6个月内) 3 可证明现住址的文件(例如外国政府发行的驾驶执照等) 4 有关说明「需要犯罪经历证明书」的文件※②
外国人	1 护照(有效期内，不可副本) 2 可证明曾经住过日本的文件※③ 3 可证明现住址的文件(例如外国政府发行的驾驶执照等) 4 有关说明「需要犯罪经历证明书」的文件※②

※①有驾驶执照或个人编号卡等（证明您的名字，生日）

※② 有关说明「需要犯罪经历证明书」的文件例如；

- 官方机关（大使馆，领事馆等）发出的发给依赖书（记载着申请者姓名的）
- 记载必要事项的签证申请书
- 雇佣合约书，采用通知书，赴任命令，留学先的合格通知等

关于详细情况请向咨询处查询。

※③ 有关可证明曾经住过日本的文件，请事先向咨询处查询。

6 注意

- (1) 在日本国外申请后不能重复在日本国内申请，在日本国内申请时也不能重复以同一个理由申请。
- (2) 证明书是用五个言语(日语，英语，法语，西班牙语，德语)记载的，封后提交给您。
- (3) 证明书上写了护照号码。如果您护照有计划办更新手续，先更新后，请您来申请。
- (4) 不符合发给事由的话就不会受理申请，那时申请者得亲自去外务省办手续，所以有问题的话请您先向咨询处查询。

7 手续费

免费

8 领取

从受理到领取大约要一星期(在新年假期，连休时花更多时间)，邮寄不可。

如果申请者不能亲自前来领取的话，代理人也可以替申请者前来领取。

申请时告诉担当者

9 咨询处

熊本县警察总部刑事部鉴定科 海外出国办公室

电话:096-381-0110（转4657～4659）